

上
木
猿
吉

天与地



[日]海音寺潮五郎著

上

杉

天与地

襟

信

[日]海音寺潮五郎著

陈宝莲译

日本战国群雄系列 典藏版

重庆出版社

序：在冒险边缘的人

海音寺潮五郎

我认为源平争霸、楠正成、甲越两雄争霸，织田、丰臣、德川权力交替，以及赤穗浪士、明治维新六个故事，是日本民族的六大传奇历史，或许也可以说是传奇小说的宝库。自古以来，无数的戏曲小说取材自《源平盛衰记》、《平家物语》、《太平记》、《甲阳军鉴》、《绘本太阁记》、《赤穗义人录》等古典作品。若要仔细计算，恐怕是无可胜数。我虽然想证明这些故事必须广为人知，当作日本人的教养之一，但因为学校的历史教育与战前不同，只把社会变迁的过程当作抽象的理论来教，因此大部分年轻国民几乎都不知道祖先的英勇。虽然能够直接阅读古典最为理想，但又因为日语教育的改变，连一般大学日文科的学生也没有顺利看完一本古典作品的能力，但在以前，有阅读能力的中学二年级学生，都能像看现代小说般地看遍《平家物语》、《太平记》等。

幸而，坊间有不少弥补阅读古典能力不足的书籍出版，如吉川英治写的《新平家物语》、《私本太平记》、《新书太阁记》；大佛次郎写的《赤穗浪士》，立野信之写的《明治大帝》；山冈庄八写的《织田信长》、《丰臣秀吉》、《德川家康》；等等。这些因为是小说，虽然不尽符合史实，但也没有忽略事实。当然，读者如果了解史实，再来享受小说，读书之乐，莫过于此。上述书籍在今天来看，对一般读者而言都是非常有用的。

但不知为什么，只有武田信玄及上杉谦信¹两雄相争的故事，并未被今天的作家拿来取材。井上靖虽然写过短篇小说，也把其中一个场面用在长篇小说中作为一个部分，但并没有从正面取材，至少没有达到我所认为的取材标准。

¹ 上杉谦信：幼名虎千代，成年后称长尾景虎。后继承了关东管领上杉姓氏，并得到前任关东管领上杉宪政的赐名，故又称上杉政虎。出家后法号“谦信”。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对历史小说和传记产生兴趣，到今天为止，已经写了四十多个历史人物，也写了武田信玄。当然我也调查过上杉谦信，我受谦信吸引甚于武田信玄，一股想要把他写成小说的欲望，激荡在内心。

比较人物格局及事业的大小，显然信玄胜过谦信，但谈到魅力这一点，我则认为谦信较多。武田信玄太无懈可击，他总是精密地算计，准备永远赢得成功，他最大的缺点是用心太过。与之相反，谦信是一辈子都在冒险边缘的人，他那飒爽的男性气概令人佩服。我天任生性，不愿向人低头，因此不论生在哪个时代，都不可能做人家的家仆，宁可做个默默无闻的百姓。但如果我不幸陷于势必从人的地步，我想我一定会选择做谦信的家仆。虽然年过耳顺，我依然欠缺男性气概，很容易动容感伤。或许是因为我生长在充满这种气氛的萨摩地区，也或许是我的精神年龄还处在幼稚阶段。

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我才想写上杉谦信。当我有这个打算后，发现《甲阳军鉴》及《甲越军记》都只侧重武田信玄，因此我更跃跃欲试，答应《周刊朝日》小说连载的要求，开始执笔，时为昭和三十四年（1959年）的秋天。

连载时间长达两年三个月，执笔期亦长达两年半，相当漫长。总编辑由田中利一换成木村庸太郎，再换成松岛雄一郎。田中先生在两三个月前遭逢不虑之灾，令我无限感慨，除对木村、松岛两位先生深致谢意外，更要向田中先生特别致谢，并为他祈求冥福。

执笔期间，也有不少令人怀念的回忆。例如，我曾和小林千太郎先生及摄影部的秋元先生到越后地方勘察史迹，在高田市郊外，向钓鱼的小孩借来钓竿，钓到大泥鳅。小说中的大沼泽地，如今是一片宽广平坦的稻田，田里正结满了稻穗。

1962年3月23日

◎ 目 录

第一卷 / 1

自幼失去母亲的景虎虽生于富贵之家，却不为父亲所爱；父亲被害后，复被嫉妒的兄长敌视、迫害，饱受颠沛流离之苦。所幸他生就一副光明磊落的胸怀，吸引了一批豪杰谋士和他一起打天下；十五岁时，景虎领导了一次成功的战役，一鸣惊人。从此，战国一代奇将上杉谦信诞生了。

第二卷 / 147

二十岁时景虎成为春日山城城主，并收服越后豪族，开始他逐鹿中原的霸业。

然而战功赫赫的景虎在感情生活上却是一片空白，除了少年时邂逅的乃美外，景虎那宽阔的胸怀容不下别的女子，而乃美却又若即若离……

景虎对情欲的洁癖，使他成为战国群雄中唯一一个不近女色的武将，也阻碍了他和乃美的未来。

第三卷 / 313

虔信毗沙门天神的景虎于二十七岁时舍弃权势，剃度出家。然而武田信玄的不断挑衅，使景虎终究无法抛却他战国武将的责任，重返尘俗。

在川中岛决战中景虎冲入武田军中，挥刀连劈信玄三刀，满足而去。

从川中岛凯旋的归途中，传来乃美病逝的消息……景虎仰望长空，悠悠白云流过青空。

跋/463

附录：

上杉谦信年谱/467

越后长尾氏系谱/475

甲斐武田氏系谱/476

上杉谦信越后、越中古战图/477

越后地方地图/478

信浓地方地图/480

上杉谦信关东古战图/482

上杉謙信

天

与

地

第一卷 ◎

疑云

晨起，洗过脸后，长尾为景就带着弓到靶场去。北国的正月下旬，只是历书上的春天，硬如石头的积雪还残留在地面，树芽犹紧紧包着，放眼望去，尽是一片酷寒的冬天景色。

为景挺着他那高大魁梧的身躯，在刺骨的清晨寒气中急急赶赴靶场，这是他每天的晨课。在他身后跟着两个十三四岁的小厮，一个帮他拿刀，另一个帮他提着箭袋。少年的脸颊被清晨的寒气冻得发红，嘴里不断呼出白气。他们都睡得很饱，精神抖擞，朝气蓬勃。

不久他们就抵达靶场。

为景亲自安好靶。在几年前这还是小厮的工作，但是当他年逾耳顺以后，不单是安靶的工作，就是捡箭，他也常常亲自去做。

“这样做对身体好，年纪一大，所有关节都硬了，动作也不灵活了，如果每天能这样弯一两次腰，练练身子，身体自然会好。”

他每天固定要射五十回，每回都拉满弓才射。从早晨到现在，他亲自捡了五次箭。“咻”的一箭，正中靶心。那声音似乎把因酣睡一夜而沉淀的血液唤醒，使其迅速流遍全身。他感觉全身血脉贲张，汗暖暖地流出来，真是无比的舒畅！

尤其是今天早上，中靶率非常高，他想再多射十箭。捡了箭，重新安好靶子回来时，一个小厮说：“玄庵先生来了。”

他看到玄庵医师走在一片树叶落尽的枯树林间。身材矮小、年约五十的玄庵，穿着黑色的罩袍，戴着黑色头巾，身体微微前倾，急促地走着。

为景只瞄了他一眼，便又转身对着箭靶把搭弓射箭，一个畅快的声音响

起，箭漂亮地射中红心。为景又搭好箭，慢慢地拉开弓，他大抵已经知道这时候玄庵为什么匆匆忙忙地赶来了。

他想：“是啦，大概就是今天了！”

他又射出一箭，不但没中，还出乎意料地偏离靶心一尺，刚才的愉快倏地消失，他不由得烦躁起来。

“不射了，收起来吧！”他命令小厮，转过身来。

玄庵穿戴得像寒冬的乌鸦般一身黑，他那瘦小阴沉的脸部轮廓显得特别突出。他走到为景面前，弯腰行礼。

“有事情吗？”为景尽量掩饰住心中的不悦。

“夫人想必就在今天……”玄庵的表情显示出自己带来的消息绝对会使为景高兴的自信。

“今天吗？那好。”

为景披上外衣，走向不远的建筑物，玄庵亦步亦趋地跟在后面。

站在为景的立场，此刻他必须说些什么不可，他不想让任何人知道，他对这件事可是一点也不高兴。

“你看大概是什么时候？”

“大概是在今天涨潮时分吧！”然后又啰里啰唆说了一堆。

为景并没有在听，只是装出专心在听的样子。说着说着，已走到建筑物入口：“嗯，是吗？那就请你好好照顾她吧！”说完，直接走进房间里。

房间里打扫得非常干净，中央铺着一块熊皮垫子，火盆里放了许多炭火，熊熊燃烧着。为景坐在毛茸茸的熊皮上，膝上盖着纯棉芯的丝垫，双手覆在火盆上，翻过来又翻过去地烤着。他搓着手，每回搓手，就会响起干燥的摩挲声。

“我已六十三了，这把年纪还要新为人父吗？”他在心里嘟囔着。

小厮端来汤药。倒不是他身体有什么不适，只是为了养身，玄庵为他特别调配了一些补药每天早上喝。他慢慢地喝完后，餐盘跟着送上。

一只老猫也跟着一起来了，紧缠在端着餐盘的小厮脚边，绕过来绕过去，一会儿就跳到为景的膝盖上。为景抚摸着它的背，等小厮放好餐桌。

暗红漆色的小餐盘上，搁着一碗糙米饭、一碗汤，还有两条沙丁鱼干及特制的酱菜，非常简单。

为景把猫放到地下，准备吃饭。他端起盛满糙米的黑漆大碗，拿起筷子，正要开始吃时，猫突然伸长了头，把鼻子凑近沙丁鱼。

“无礼的奴才！”

为景夹起两条沙丁鱼，丢到走廊上，老猫动作迟缓地走过去，把鱼叼回到为景身边，歪躺着吃起来，将不少鱼渣滴滴答答地洒落在光泽亮丽的熊皮垫上。

“这个强盗！”

他似乎还想再说些什么，但终究没再骂它，自己也吃起饭来。他的胃口很好，咕噜咕噜地吃了两大碗，虽然只有汤汁和酱菜下饭，他却觉得非常好吃。

餐盘撤下去后，为景又陷入沉思之中。他右手拿起火盆里的大筷子，左手放在怀里，倾着身子，望着宽敞的院子。猫原先睡在他的膝上，但因为太冷，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

为景今年六十三岁，去年娶了第四位妻子。大前年他的第三位妻子产下一女，因产后失调而过世；新妻是同族人，是栖吉城主长尾显吉的女儿袈裟，年方二十。

这桩婚姻虽然是自己先被这位姑娘的美丽所吸引，但是对方也是有所打算而同意婚事的。虽然是同族，但关系远得很，自己身为越后国守护代（守护的代官），为本国第一豪门，对方却是领地极小的小城主，互结亲事，定能为对方带来相当的利益，因此，一提亲，对方就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前年秋天，为景前往讨伐柄尾的叛贼，由于他出兵神速，乱贼尚未未成军，就被征伐击溃，罪魁祸首也被枭首示众。班师回城途中，露宿在一个小村庄。为景半夜里突然醒来，再也睡不着，于是起来巡视阵地，发现几个士兵围着熊熊营火，笑闹成一团。

为景悄悄地接近，倾耳细听，原来他们都在谈论女人。有在攻占敌人城池时抢到女人的经过，也有打野战时强暴躲在附近山里的女人的故事，也有在打长仗时和出没战场的游女之间的韵事。他们说了许多许多，有的听起来有些哀怨，有的听起来很残酷，也有的听起来滑稽有趣，为景站在暗处津津有味地听着。

这时，其中有人说道：“我也算见过不少美女了，但从来没见过像栖吉城主女儿那样漂亮的女人！是去年秋天吧！一天，我有事到栖吉去，经过普济寺时，正好从侧门走出一队武士、女婢和小厮簇拥着的一个女人，美得无法形容。她似乎也发现我在看她，惊慌地把脸藏在衣襟下。我只是惊鸿一瞥。她大约十七八岁，皮肤白嫩，身材窈窕，走起路来像迎风摇曳的百合花，像在深山幽谷里默默绽开的白嫩百合花。我整个人叫她迷住了，呆呆地目送她离去。这时，正好一个百姓经过，我问他那是哪一家的小姐，他说那是栖吉

城主的女儿袈裟姑娘。既然是栖吉城主的女儿，对我来说，就如同高岭之花可望而不可即，更遑论一亲美人芳泽了，不过，我还是单恋了她一个多月，才把她忘怀。”说着哈哈大笑起来。

为景又悄悄回到帐篷里。从那时候起，栖吉城主的女儿就日夜萦绕在他脑海里，他总是在想：“她的名字叫袈裟，难道和高雄的文觉上人暗恋的人妻袈裟一样？听说因为她生下来时，脐带缠在脖子上，因而取名袈裟，文觉上人所单恋的人妻是否也是这样呢？不，或许只有栖吉城主的女儿是这样吧！”

他无法摆脱这份牵挂，于是决定派遣心腹家臣到栖吉求亲。

在年龄上，袈裟可以做他的孙女，因此他不能坦然无虑，不过婚事并不像他所想象的那般困难。在那个时代，小族攀附大族，往往要献出人质以表忠贞，把女儿嫁给对方的事也并不少见。婚事果然顺利进行，一个月后，也就是去年二月初，袈裟就坐着花轿进入春日山城，那时为景六十二岁，袈裟二十岁。

袈裟比他想象的还美，性情又温柔，很快就捉住了他这个年老丈夫的心。为景虽然非常满足，但是当袈裟过门才三个月便告诉他已经怀孕三个月时，他吓了一跳，心想未免也太快了。不过，他当时仍喜形于色地说：“太好了，先妻因为生产而弄坏了身子，我很担心，你自己要多多小心啊！”他虽然这样说，但这并不能抹去心中的不悦，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心中的不悦逐渐变成怀疑，“或许不是我的孩子吧？！”

进而一想：“会不会是嫁到这儿之前，肚子里就有了呢？”

他的怀疑并没有任何依据，他也很清楚这些疑虑都是出于两人的年龄差距和自己因此产生的自卑感，因此他也不断反省，自己是不是过度疑心了？但他又无法抑制自己不这么想。其实，他的怀疑也不无道理，想当初他一上门求亲，对方就非常爽快地答应了，他不禁揣测：“可能是和家中的年轻武士搅出问题，逮到这个好机会送到我这里来的吧！”

如果为景现在还年轻的话，他非彻底追究不可。但是到了这把年纪，对这种事情却必须包容，不但如此，他还必须小心翼翼地隐藏这种情绪，不让任何人察觉他心中的疑惑。想到这里，他就更加不愉快，觉得自己更加可悲。

他不禁盘算：“如果生下来的是女孩，也就罢了，反正女孩终归要嫁人的，倒不会乱了我的血统。”但是这一点他不能对袈裟说，他只说：“我呢，已经有三子三女了，因此，是男孩也好，女孩也好，都无所谓。”

袈裟可是一点儿也不知道丈夫的心理，还拼命地想：“一定要生男孩，

而且一定要生个勇敢、坚强又聪明的男孩。”

春日山城外的春日村里，有座毗沙门堂，袈裟到那里祈愿百日，不论刮风下雨，从不间断。毗沙门神还有一个名字叫作多闻天，是有名的护法天神。在这个以男子武勇为先的时代里，百姓非常虔信爱宕权现（胜军地藏）及毗沙门神。

袈裟专心地祈求，希望能生下在战场上英勇无误、在家中聪明端正的武将之子。

为景虽然觉得她这么做不妥，但并没有表示出来。

为景不知坐了多久，风呼呼地刮着，他略微动了一下身子。朝日突然穿云而出，院子里霎时明亮起来，那沙尘久积成浅灰色的积雪，散发出美丽的光泽，悬在树枝上的冰柱也闪闪发光。为景感到眼前春光无限。一到春天又要战鼓频催了。为景虽然借着武力暂时获得国中平静，但越后的情势却不能让他绝对放心的。春天一到，冰雪一融，对为景怀抱不平的野心家，就开始蠢动，这已成了每年的定例了。

为景心想：“我不该拘泥这些无聊的琐事啊！”他打了一个大哈欠，听到走廊上传来急促的脚步声。

纸门外有人说：“启禀主公！”

为景身后那些无聊且在寒气中瑟缩的四个小厮中的一个站了起来，拉开纸门，玄庵两手伏地，垂着斑点满布的脑袋。

为景扭转身子问他：“开始了吗？”

“婴儿刚刚诞生。”

“哦，是吗？”

“是少主！”

为景心想不妙，他说了一声：“是吗？”声音中没有一丝兴奋，他自己也立刻注意到了，又说：“太好了！太好了！是男孩！嗯！”

“我们已经处理妥当了，夫人精神很好。”

“是吗？那就好。”

玄庵非常得意，孩子并不是他接生的，他只是在产房隔壁徘徊而已。但此刻他仿佛像是自己接生的一样，脸上的表情似乎等着为景开口说：“带我去看她们母子。”

为景没有办法，只好拿开膝垫，站起身来说：“带路！”

刚出生的婴儿都是一个样子，看起来毫无个性，一张皱巴巴的脸好像是

堆在盘子里的熟鳕鱼子，眼睛也张不开，就这样蠕动着，跟刚孵出来的麻雀和刚生下来的小老鼠没有什么两样。或许在不相干的人眼中，这只是一个会动的小东西而已，但是在母亲的眼里，却是最美好的天使，她们很快就可以从那张柔软肥胖、满是皱纹的红红的脸上发现个性。

袈裟不顾产后的疲劳，毫不厌倦地看着婴儿。婴儿的被褥和她的并排在一起，裹在纯棉的金丝被里，旁边还搁着一个汤壶。他细细的头发黏在额上，睡得很熟。或许他其实已经醒来了，只是闭着眼睛而已。他不时歪动着嘴角，看起来是那么的可爱，那么的柔软，活生生的小玩意儿。“真可爱！这孩子像主公也像我，小小的鼻子跟主公一模一样，眼睛又跟我长得一模一样。”

不久，袈裟终于疲倦了，闭上眼睛，很快就睡着了。她睡得很熟，嘴角仍然溢着微笑。就在她睡下不久，为景来了。

袈裟从栖吉带来的贴身婢女，悄悄起身迎接为景，压低嗓子说：“少主和夫人都正在休息。”

为景点点头走进房间，玄庵也跟在后面，弯着腰一副谨慎惶恐的样子。为景坐在婴儿身旁，仔细观察婴儿。瘦小而皱巴巴的脸红通通的，像个猴子。婴儿非常瘦小，和为景的前几个小孩都不一样。为景仔细地打量，想从婴儿身上看出哪里像自己或是家人，但是他看不出来。为景再看看袈裟，那因疲劳虚弱而显得更加纤瘦的脸，毫无血色，就像终年不见阳光的花草一样，和脸色同样惨白的嘴唇微微张开，隐约可看到洁白的牙齿。她的鼻子耸立着，却衬得她的脸更加瘦削。她似乎没有呼吸，为景有些不安，把耳朵凑近她的嘴边，耳垂上感觉到微微的呼气。

袈裟突然睁开眼睛，虚弱地笑着说：“我生了一个男孩。”语气中带着得意。为景点点头说：“嗯！嗯！你辛苦了！”只这么简单一句话，却已经尽了他全部的力量。

“是个好孩子吧！很像主公呢！您看他这小鼻子，跟主公的一模一样，将来一定会像主公一样是个聪明勇敢的武将。”

“嗯！嗯！”

为景再看看婴儿，特别注意了一下他的小鼻子一带，“如此矮塌又软巴巴的鼻子，哪里像我呢？”他心里想。

“主公您也知道，为了这个孩子，我去参拜了毗沙门天神一百天，他将来一定会成为伟大的武将的！”

袈裟原来惨白的脸上泛起红潮，眼睛闪出晶莹的光泽，显然是心情激动的缘故。

为景只是“嗯！嗯”地应答着。袈裟还想再说些什么，这时玄庵从旁边走过来，跪在地上说：“请让我为夫人把一下脉！”

袈裟伸出手来。她的手更是纤细，而且非常冰冷，玄庵熟练小心地按住她的手腕，歪着头，专注地诊察着。

“我已经想好了名字，今年是虎年，就叫他虎千代吧！这个名字听起来威风凛凛，又带着坚强……”袈裟说。

玄庵停止脉诊，制止袈裟：“夫人请多静养，不宜多言，万一血冲脑门，那就大事不妙了。”说着又转向为景道，“请主公回房吧！主公在这里，夫人没有办法安心静养。”

为景感到心头一阵放松，点点头，温柔地对袈裟说：“我先到那边去，你安心地睡吧！名字的事我会仔细想想！”说着，他轻轻地站起来。

他在心里深处却嘀咕着：“不管是不是我的孩子，现在我是什么办法也没有了，或许不久我就会喜欢他吧！不管怎么说，袈裟毕竟是我最心爱的妻子，她生下来的孩子，我不可能不喜欢。”

婴儿诞生的第二天，为景到府中馆出勤。

越后府中就在现在的直江津西南郊安国寺一带，距离为景的春日山城约半里（古代日本的一里约合现在的四公里，全书皆采用古代日本的长度单位计数），越后国守护上杉定实住在这里。

定实个性老实，是上杉家族末家出身，能够成为越后国守护，一切都是为景的功劳。他的妻子是为景的次女，因此他对为景摆不起架子，徒具守护虚名而已。

他一看到为景就立刻道贺：“信浓守，听说你生了个儿子，可喜可贺！真是老当益壮，值得高兴！”

“不敢，不敢，你这么快就得到消息了？”

“今天早上听说的，内人也非常高兴，你待会儿到后面去看看她，这是我给你的贺礼！”

定实早已有所准备，他拉过一旁的小方柜，赐给为景，柜面上有张大字誊写的檀纸目录，纸上压着一把没有护手的短刀。为景敬领，看看目录，上面写着“三原住正家”。他谢过定实，退出房间。

越后守护一职，其实不过是个虚名，所有实权都在春日山城，为景不过是应卯行事。他立刻转往内院去见上杉夫人、自己的次女——她年约二十五六岁，美丽动人。她也向为景说了些祝贺的话，并赐予数匹丝绸，并笑着问：“孩子可爱吗？”

为景笑着回答说：“非常可爱，因为是美丽的母亲生的。”为景心想，我必须认为这个孩子可爱不可。

婴儿出生后第七天晚上行命名礼，如袈裟所愿，取名虎千代（即后来的上杉谦信）。本来为景是想给他取名猿松，因为他像猴子。他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向袈裟提议说：“猴子聪明伶俐，松树长保千年之寿，以傲冬雪，这名字不是很好吗？”

袈裟不肯退让：“为什么不能用虎千代呢？”

“我没有说不能用，只是猿松也不坏啊！”

袈裟眼泪汪汪：“我知道主公的想法，但是我觉得老虎比猴子更强啊！”

看她执拗得近乎孩子气，为景只好妥协：“好吧！好吧！就叫虎千代吧！不过，我觉得猿松也不错，以后只有我这样叫他，应该没问题吧！”

“那当然！”

事情就这么决定了。

虎千代的脸逐渐饱满起来，皱纹已消失，眼睛也张开了，又大又黑的瞳孔很有光彩。他个子虽小，却很健康，吃奶时更是使尽全身力量，连奶妈都吓了一跳说：“我从来没看过这么能吃的娃儿！”

他很少哭，但一哭起来可是惊天动地，不知所终，直到他哭累了睡着为止。

为景总是在不引起别人注意的情形下，仔细地观察虎千代，但依旧没找出任何一处像自己的地方。家里也没有人说他像自己，袈裟似乎也不再提“像谁”这件事了。为景除了认定这不是他的孩子之外，别无他想。

他想调查袈裟嫁过来以前的事情，但这种事情不能随便请人帮忙，他不能也无意找家臣去调查；只是在日常闲话时，努力搜寻袈裟的话语，但他很快就放弃了这个做法，因为这样实在太无聊。

所幸，这种日子持续不了多久，等到春雪融化，国内情势又将不稳，他也无暇再顾及这事了。

当时越后的情势是这样的：越后原是关东管领之一的山内上杉氏的分国，世代由山内上杉氏担任守护一职，长尾是他们的家老（首席家臣）。

二十年前，当时的守护上杉房能，性情残暴，诸多失政，国内豪族及百姓怨言连天。为景身为家老，理当进谏，结果惹怒房能，危及生命。为景自忖性命难保，于是逃到越中西滨，称病不出。房能对此大为震怒。

“无能的畜生，竟敢称病，不可原谅！”

他亲自率兵准备讨伐为景，为景听说房能率兵拿他，急忙向素来交情深

厚的地方武士求助，与房能抗战，结果一战成功。他进而怂恿越后国内豪族：“守护因为这点小事，便派兵征伐在下，其为人如何，想必各位都非常清楚。我等奉此人为主，领内百姓生活忧苦，自不待言，我等又将招致何种待遇，大家也心里有数。这样下去，如何能安心度日？”

为景一席话说中众人心理，为将来计，众人决定推举上杉家最末一族的上条城主定实为房能养子，接掌守护一职。房能虽极力抗拒，但大势已定，由不得他。

越后豪族中，柏崎附近的琵琶岛主宇佐美定行，年纪虽轻，却是智勇双全的儒将。他虽然觉得房能施政不妥，但仍忠心耿耿，不愿与为景等人为伍。为景攻陷了宇佐美守城之一的松之山城，乘胜追击，一直追到天水岭，才班师回城。

当时日本弑主恶风颇盛，全国势力又分属京都将军及关东将军两大派系。越后虽隶属关东将军府，但如果打点得当，京都幕府一样可以接受，因为当时的幕府财政拮据，为景携巨金以求，果然如愿。幕府将军义植下令，任上杉定实为越后守护，为景担任辅佐。

幕府虽然势衰，但仍然是权威的象征，令旨一下，越后豪族也就望风披靡，归顺了为景。为景让定实住进府中的守护馆，自己在附近的春日山筑城而居，以守护代的身份监督国政。

虽然越后国内豪族几乎全都归顺了新的权威，但是宇佐美定行仍然守节不屈。

“古圣先贤教我们要父慈、子孝、君贤、臣忠，而今要向不忠不孝之徒屈膝，奉其为主，岂是我宇佐美所为！”

他坚持独立，揭旗反抗，并奉房能之兄上杉显定为守护。显定因为弟弟被杀，领地被夺，自然同仇敌忾，亲率兵士一万五千人参战，因此反对为景的势力也相当强大。

这么一来，过去归顺为景的豪族中，有人开始动摇，很多人受到离间而背叛他，为景不得不担心起来。

双方曾经开战，为景惨败，带着定实逃到越中。为景虽然想和从前一样求助越中武士，但很快就被宇佐美截击，越中武士没有帮助他，连他的三名家将也倒戈相向。为景仅以身免，带着定实逃到海边，乘小船躲到佐渡。

越后暂时回到上杉显定手中。显定住进府中，逐一征服了曾经归顺为景的豪族。为景一族的命运似乎已到尽头。不过他很能隐忍，他暗中指挥留在越后的少数同伙，煽动当地百姓暴动，扰乱越后，而后突然聚集七百人，反攻越后，与显定决战，居然大破显定，追击显定直到信州境内，才班师回越后。